**青岛科技大学学生工作处文件**

青科大学字[2019]20号

关于印发《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高密校区：

《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评选办法》业经学生工作处处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

学生工作处

2019年4月11日

**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评选办法**

**第一章 总 则**

第一条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宣传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先进典型，营造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的校园励志文化氛围，发挥资助育人功效，规范评选机制，优化评选流程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1. **组织领导**

第二条 学校成立评审委员会，分管学生工作校领导任主任，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书记、辅导员代表、班主任代表、学生代表为成员。评审委员会下设评审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学生资助管理中心。

**第三章 评选对象和条件**

第三条 评选对象为我校全日制本专科学生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。

第四条 评选条件

1.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具有远大的理想和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；

2.学习刻苦努力，成绩优良，应至少获得一次学校综合奖学金及校级以上荣誉（含校级）；

3.乐观向上，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顽强的毅力，勇于克服在学习、生活或其他方面所面临的困难，在励志成才、创新创业、服务社会等方面有突出的自强事迹或个人成绩。

4.已获评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或“十大优秀学生”的学生不再列为评选对象。

**第四章 评选程序**

第五条 评选程序

1.学生申请。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填写《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申请审批表》（以下简称《评审表》）。

2.学院推荐。各学院审核学生申请材料，由学院学生资助工作小组进行评议，按照1500:1的比例确定推荐人选（不足1500人的学院推荐一人），并在全院范围内进行不少于2个工作日的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，在《评审表》上签署推荐意见连同《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推荐人选汇总表》一同报送评审办公室。

3.现场评审。评审办公室组织推荐人选进行现场评审，由评审委员会成员根据学生申请材料、现场陈述等综合情况进行评审。

4.学校审核。评审委员会审核学生申请材料及现场评审材料，确定评选结果并在校内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确定最终评选结果并备案、存档。

**第五章 奖励、宣传和监督**

第六条 奖励设置。根据评审结果，评选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10人，颁发荣誉证书及“自立自强奖学金”2000元；其他推荐人选获青岛科技大学“自立自强先进个人”，颁发荣誉证书及“自立自强奖学金”1000元。

第七条 为营造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的校园励志文化氛围，树立学习榜样，激励广大学生奋发图强，在充分征询学生意愿和保护学生隐私的前提下，学校将通过报告会、网络、新媒体等多种途径宣传获奖学生的典型事迹，并选取其中的优秀代表参评“山东省大学生自强之星”、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。

第八条 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的评选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如在申请、评审期间有弄虚作假行为，将取消其评选资格，并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给予相应处理。学生在受到表彰和奖励后，应珍惜荣誉，合理使用奖学金。

**第六章 附 则**

第九条 本办法由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解释。

第十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实行。

附件1：《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申请审批表》

附件2：《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推荐人选汇总表》

**附件1：**

**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申请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主**  **要**  **信**  **息** | **学生姓名** |  | **学 号** |  |
| **专业班级** |  | **联系方式** |  |
| **推**  **荐**  **意**  **见** | 推荐意见：    推荐人： 推荐学院（公章）： 推荐时间： 年 月 日 | | | |
| **学**  **生**  **事**  **迹** | 详细说明申请者在校期间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等各方面全面发展的情况，重点突出申请者在某一方面的优秀成绩或者感人事迹，字数不少于**1500**字（可续页）。  :  学生签字  年 月 日 | | | |

**注：此表除签字盖章部分外，均需打印。**

附件2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年青岛科技大学“十大自立自强标兵”推荐人选汇总表** | | | | | | | | |
| **序号** | **学院** | **学生姓名** | **专业班级** | **政治面貌** | **入学以来综合测评奖学金获奖情况** | **入学以来获得的校级及以上荣誉** | **主要事迹（限300字）** | **其他突出表现** |
| 示例 | XX学院 | 王XX | 休体161班 | 中共党员 | 2016-2017学年：一等综合奖学金；2017-2018学年：二等综合奖学金； | 校级优秀学生干部；校级优秀共青团员；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